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 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Meilan International Airport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357)

執行董事辭任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委任副總裁

執行董事辭任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梁軍先生(「梁先生」)已因工作調動的原因提交董事會執行董事職務之辭呈,自將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六日(星期一)舉行之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起生效。梁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不知悉有關其辭任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感謝梁先生於任期期間為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張昊先生(「**張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待本公司股東批准後,董事會建議委任張先生為執行董事,由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起生效。

為便於本公司股東就有關建議委任作出知情決定,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載列張先生的履歷如下。

張先生,28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畢業於倫敦政治經濟學院,獲得商務數學及統計學學 十學位。

張先生在商業管理及資本市場方面擁有廣泛的經驗。彼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起一直擔任渤海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000415)總裁助理及自二零一三年七月起一直擔任海航集團有限公司證券業務部總經理助理。自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及自二零零九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彼分別任海通(香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風險控制專員及基金經理助理。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一年四月,彼為海通(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私募股權投資副總裁。張先生曾在海航集團有限公司證券業務部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自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及自二零一二年四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分別為資本運作經理、基金項目高級業務經理及境外資本運作管理中心經理。

張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ii)並無在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任何權益。並無有關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張先生將獲委任的任期自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同意批准之日起計,為期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或根據上市規則膺選連任。張先生作為董事之薪酬將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之標準釐定。

委任副總裁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秘書兼授權代表邢周金先生(「**那先生**」)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進一步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

邢先生,48歲,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邢先生畢業於安徽師範大學經濟管理專業,持有法學學士學位,且已取得經濟師資格。邢先生先前擔任若干職位,包括三亞鳳凰國際機場及海口美蘭國際機場之人事部主管及辦公室主任。邢先生

自二零零二年起從事本公司行政及營運工作,且為海口美蘭國際機場有限責任公司之董事會秘書。彼亦參與本公司H股上市。邢先生負責公司業績披露及董事會之日常運作。

邢先生之任期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為期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 則或根據上市規則膺撰連任。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選舉董事之詳情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建議委任執行董事之隨附通告之通函將盡快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邢周金

中國海南省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i)四位執行董事,分別為王貞先生、梁軍先生、楊小濱先生及張佩華先生;(ii)三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胡文泰先生、陳立基先生及燕翔先生;及(iii)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徐柏齡先生、馮征先生、孟繁臣先生及鄧天林先生組成。